

中国稀土学会

关于开展2023年度 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

各位理事、分支机构、会员单位和相关专家学者：

根据《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关于202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》（国科奖字〔2023〕21号）和《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》（科协办函组字〔2023〕95号），中国稀土学会（以下简称学会）开展202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在学会提名、中国科协评审阶段，无需报送纸质材料，仅需在线填报；候选项目第一完成人（候选人）需注册“中国科协智慧评审系统”（<https://kecaihui.cast.org.cn>），在线填写提交提名书及附件材料（推选材料非涉密证明由候选项目第一完成单位出具并加盖单位公章）；凭“推荐码”提交至学会，“推荐码”请联系学会获取。

请于2023年12月20日17:00前完成在线提交。

学会将按照在线提交的提名情况组织专家开展遴选工作。

具体事宜请联系中国稀土学会奖励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韩晓英 魏威

联系电话：010-62188304, 15149320362

电子邮箱：wweiokm159@foxmail.com

